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猴之王”）的主办券商，通过日常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会导致触发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相关风险事项影响公司转让方式，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第七条，公司股票的转让方式拟自 2026 年 5 月 7 日起，由“每周转让 5 次”变更为“每周转让 3 次”，证券简称由“猴王 5”变更为“猴王 3”，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公司将对相关风险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进行专项说明并披露相关公告。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提示公司注意经营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情况及披露的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猴之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风险提示性公告》盖章页）

